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社会责任报告

(二〇一三年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前言

1、本报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承担工作暨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的通知》、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福建辖区上市公司、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证券期货服务机构社会责任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编制。

2、公司发布本报告，旨在进一步加强与社会各界的广泛沟通，促进公司加快发展。

3、本报告于 2014 年 3 月 14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1、深化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维护股东权益。一是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介入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保证了公司年报真实、准确、完整。二是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依法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障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按照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通知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并尽可能提供网络表决或其它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报告期内，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1 次，股东大会各项提案均获通过。三是进一步规范完善管理制度。公司制定了《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准则》和《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违法违规行为内部问责制度》。四是建立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对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的管理、披露。

2、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对历次召开的董事会、股东会以及公司生产经营、改革和发展方面重大事项均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同时，积极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有关报道，未有内幕交易发生。报告期内，公司及时披露了临时公告 42 份，定期报告 4 份，充分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的知情权。对于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工作，严格按照规定执行。无论是个人投资者还是机构投资者，对他们的来访、咨询都严格按照客观、公平原则认真对待，尽可能做好投资者的沟通和服务工作。期间，公司相关人员认真、谨慎接待了 3 批次机构投资者和媒体的来访和调研。

3、强化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事务。将信息披露业务纳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所披露的报告，进行了事前审核，认真把关。同时，积极督促公司相关部门和有关人员严格遵守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的保密规定，对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信息重点做好保密工作。

4、加强债权人权益保护。公司根据年度预算编制年度贷款计划，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合理安排资金，做好每笔贷款的还贷付息。企业以诚信经营获得银行的长期信赖，并建立了良好的银企合作伙伴关系。公司财务部门定期向主要贷款银行提供定期报告，指定专人做好与主要贷款银行的日常沟通工作，重大事项则专题汇报沟通，使主要债权人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公司与金融机构保持了良好的关系，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

三、认真履行员工权益保护，调动积极性。

（一）完善劳动合同管理。公司严格按《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的要求，100%签订劳动合同，80%以上职工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二）严格按《社会保障法》、《福建省住房公积金条例》等规定，为职工缴纳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

育保险。2013 年共缴纳 3500 多万元。公司还制定了《职工带薪年休假实施办法》，在统筹生产经营工作的前提下，合理安排职工休息休假。

（三）强化培训，提高素质。根据公司 2013 年职工培训计划，通过校企联办、现场跟班、面授、导师带徒等培训模式，为员工岗位成才创造良好平台。全年培训人次达 490 人次。

（四）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保障职工安全健康。公司通过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对职工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为职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公司定期组织职工进行体检。2013 年，公司组织职工体检 2287 人次。

（五）重视和谐建设，关心员工冷暖。

一是切实帮助员工解决实际困难。进一步擦亮“金秋助学”、“送温暖献爱心”、“补充医疗”、“党员管理人员联系困难职工”等帮扶工作品牌。成立志愿者队伍，对身体有残疾、生活需要扶助的职工提供力所能及的帮扶和服务。全年累计慰问、帮助困难职工等 1300 余人次，发放各项补助款、慰问金、助学金等合计 220 多万元。

二是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增加投入，完善职工活动中心、图书室、激情文化广场等活动场地和设施，各级群团组织开展了迎新长跑、职工游园、汽排球比赛、广播操比赛、登山郊游等 20 余项丰富多彩的职工文体活动。分期分批安排公司先进、劳模参加集体短期修养等。各项活动凝聚了团队精神，推动了职工对企业“真诚、有为、开心”核心价值观的认同。

四、加强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1、供应商权益保护。本着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在以往与供应商建立比较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基础上，对供方的权益保护也更近了一层，具体表现在：

加强对合格供应商的选择、评价，引入有竞争实力、诚信度高的供应商加盟。公司在年初即对供应商的业绩、信誉、资信以及上一年的供货情

况进行审查和评价，选择合格的供应商参与采购竞争。在年度合格供应商资格审查评价时，平等地对待每一个供应商。

与合格供应商进行及时必要的沟通。通过媒体及时向广大供应商传递公司采购的动向、意向、信息，以便供应商更好地、有针对性地了解并参与公司采购。经常性地与大宗原材料供应商进行面对面地沟通和商谈，深入了解，加强合作，实现双赢。

举办招标采购、增强采购环节的透明度。2013年，制定了公司物资采购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严格按招标程序进行投标邀请、供应商资格审查、提供招标文件、提交投标比价书、开标、评标和授予合同等阶段工作，由公司各相关部门参与评标工作，公司监察室对招投标和比价过程进行全过程监督，完全按“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进行招标比价采购，并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公布中标结果。

妥善处理供应商的质疑和投诉。供应过程中，遇到供应商对其所供物资检验质量的投诉和质疑时，公司采购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耐心与供应商积极沟通、协商。另一方面，对质量有争议时，另寻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部门进行制样和化验，并以该部门提供的质量交接化验单作为最终的结算依据，以确保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经销商（客户）、消费者权益保护。

经销商保护方面：一是在量上实行淡旺季等比发货，满足经销商的需求，火、汽、水运三维共运保供。二是在价上根据市场情况的变化，制定与市场相符合的价格政策，采取量价挂钩优惠政策，确保经销商的利润空间。三是在营销方式上，采取划区域销售模式，加强窜货管理，保护了经销商的市场份额。四是定期召开“客户恳谈会”等多方式的沟通、交流与协作平台，分析认识当前市场情况，帮助经销商解决在实际销售过程中存在的问题，通过厂商通力合作，达到双赢。五是协助经销商开拓市场，寻找下线二级商及工程，拓展网络。六是建立厂商城市商业合作社，解决经销商融资困难，同时与经销商合作制作店招宣传，提升经销商知名度。七

是推进客户星级管理、客户服务体系建设，包括客户评价、星级划分、星级待遇设定、星级服务标准、星级客户管理，提升尽心服务经销商。

消费者保护方面：一是确保过硬的产品质量。公司坚持质量领先的品牌战略，以“客户满意是我们质量的标准”为第一核心价值观。依据管理体系国际标准的要求，实施和保持了覆盖质量、测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认证工作。严格执行 GB175-2007《通用硅酸盐水泥》及 2010 版《水泥企业质量管理规程》，制订高于国家水泥标准的企业质量内控标准。公司生产的各品种水泥均通过国家产品质量认证。二是确保供应。对搅拌站及工程基本上做到随时供应，派专人、专配送服务搅拌站、工地；对重点工程，严格履行合同，增设多个提货点，同时设立专项工程提货绿色通道，随时满足工程的需求，免费提供散装罐来保证工程的需求量；对民用建筑，针对民用需求的特点，在销售网络上，在全省各地设立了经销商、水泥店、直销零售店，满足民用市场的购买需求。

售后服务：开通 24 小时售后免费服务热线，在各区域做到 2 小时内到达现场，派遣专业技术人员帮助经销商、客户处理水泥在施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特别是针对需求特殊性品种，在量、质上给予保证的同时，派专业技术人员配合其生产、施工，确保其质量。同时，对经销商和客户提出的意见及改进措施，进行落实整改。

建立打假专门机构，并采取袋装喷码、散装 GPS 跟踪平台，打击假冒伪劣，打击窜货，维护经销商和客户利益。2013 年 10-11 月在全省范围由公司牵头，联合公安、工商等政府部门，实施“专项打击假冒伪劣”活动，打击制假窝点 10 个，涉案金额达 500 万元，有效地打击制假的气焰，净化了市场，维护了用户的权益。

五、 加强环境保护，坚持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受到任何形式的环境保护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行清洁生产，从源头降低资源、能源的使用以

及减少排放。年初，公司制定《清洁文明生产活动实施方案》、《公司 2013 年能效对标专项考核办法》，制定涵盖节能减排和循环经济一体化年度考核指标,全力推进能效对标和清洁生产工作。全年公司余热发电共 10950 万度,节约标煤 14560 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24 万吨,二氧化硫排放 2240 吨;全年共使用混合材 61 万吨,节约成本约 3500 万元;使用脱硫石膏 19.5 万吨,节约成本约 1241 万元。对比上年,公司熟料综合煤耗下降 5.37Kg/t,综合电耗下降 0.71 Kwh/t,水泥综合电耗下降 0.87Kwh/t。公司加大工厂粉尘排放治理工作力度,全年共投入 3850 万元对有关收尘项目进行改造,并取得良好效果,各权属企业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要求做到达标排放;公司积极稳妥推进脱硝工作计划,先后在安砂建福、金银湖水泥、炼石厂等单位实施脱硝项目计划,项目按期投入运行,总体情况较好,特别是用氨水做还原剂的脱硝系统,达到了预期目标。

六、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注重社会公共关系。与政府部门保持密切联系。公司积极主动与各级政府、银行、铁路运输等部门加强联系,使公司的生产经营、改革、发展等工作得到了各方的大力支持,促进了公司发展。

积极支持公益事业。公司在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支持社会公益事业。2013 年,公司投入资金支持社会公益事业,用于社区建设维护、支持灾区重建、新农村建设、修建村镇道路、共建水利设施、赞助所在地区学校、医院等。

七、社会贡献值

2013 年度,公司实现社会贡献值 41903.72 万元,每股社会贡献值为 1.09 元。其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04.58 万元;为国家创造的税收 12029.25 万元;向员工支付的工资 17300.31 万元;向银行等债权人给付的借款利息 10654.61 万元;公司对外公益性支出 14.97 万元。

八、社会责任履行状况存在差距及改进

2013 年公司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做了一些工作,但社会责任履行状况

与相关规定仍存在差距，加快发展的任务还十分艰巨；股东（投资者）投资回报低等方面仍有改进空间。为此，公司将加快发展，扩大产能规模，提高竞争力；强化内部管理，节能降耗，降低成本，增加效益；抓好技术创新，完善环保设施，减少排放。进一步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进一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公司本身与全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